

证券代码：830765

证券简称：协盛科技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天津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1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765	协盛科技	2022年8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天津市红桥区宝能创业中心 A 座 24 层天津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同时为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节省运营成本，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公司将在审议本次议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停牌。若本议案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二）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主要指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该次股东大会和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相应收购措施。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发的

编号为 2022-013 的公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

（三）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准备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批准、签署、修改、提交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各类文件；

（3）负责对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做出相关安排；

（4）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的变更事宜；

（5）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6）本次授权有效期至终止挂牌工作结束为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3、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年08月31日（9:00至17:00）

(三) 登记地点：天津市红桥区宝能创业中心A座24层天津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谭娟，地址：天津市红桥区宝能创业中心A座24层，邮编：300401，联系电话：022-58053552，传真：022-26966880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往返及住宿费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天津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6日